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吳貞姊

電話：077995678#3088

電子信箱：kimi100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135996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度孝道故事徵文比賽實施計畫（46251387_11135996100A0C_ATTCH1.pdf、46251387_11135996100A0C_ATTCH2.odt）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度孝道故事徵文比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知悉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97973A號函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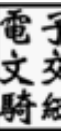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揭計畫內容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徵件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五專前三年）在學學生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。

（二）徵件主題：選擇與孝道相關之主題，撰寫與孝道相關之故事，題目由參賽者自訂。

（三）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10月17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（四）徵件評選：邀請專家學者依計畫評選標準進行評比，區分國小學生組、國中學生組、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組，擇優選出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及入選等作品。



(五)獲獎者作品將公告於教育部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，並視疫情趨於和緩，可辦理實體頒獎典禮無虞時，另案擇期公告辦理。

三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：

(一)聯絡人：許助理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7) 7613875轉524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499@tea.nknush.kh.edu.tw。

四、檢附111年度孝道故事徵文比賽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、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